

## 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開會通知

受文者	如出席人員欄	日期	113年5月7日	
		字號	高建師(會)字第314號	
副本收受者	如列席人員欄	附件		
會議名稱	第17屆理事會第3次會議			
開會時間	113年5月17日(星期五)下午2時~3時30分 〔課程：團體會議的議事規則及注意事項〕			
	113年5月17日(星期五)下午3時30分 〔理事會議〕			
開會地點	本會會議室			
主持人	羅理事長必達		連絡人	詹素秋
出席人員	全體理事			
列席人員	陳顧問 奎宏、呂常務監事 建利、侯法規主委 慶謀 全體監事(下午2:00~3:30課程)			
備註	<p>1、討論事項如附議程。</p> <p>2、本次理事會議前 14:00~15:30 邀請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前督導黃啟惠先生講解〔團體會議的議事規則及注意事項〕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敬請 準時出席 謝謝！</b></p>			

理事長 羅必達